

证券代码：300300

证券简称：ST峡创

公告编号：2024-035

## 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本次诉讼事项被告。
- 涉案的金额：28,798,550.16 元。
- 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告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诉讼案件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及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收到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24)渝 0112 民初 15022 号】。

### 二、本次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一) 受理机构：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

(二) 受理地点：重庆市

(三) 诉讼当事人：

原告：重庆思源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被告一：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二：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被告三：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四) 诉讼请求

《起诉状》中的诉讼请求：

1、请求判令三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27,781,207.80 元及资金占用损失（资金占用损失以 27,781,207.80 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起，按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即 LPR 计算至三被告付清之日止）；

2、请求判令原告为实现债权支出的律师费 200,000.00 元由三被告承担；

3、请求判令原告为实现债权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申请费、保全担保费、公告费、鉴定费等由三被告承担。

（资金占用损失暂计至 2024 年 4 月 1 日为 817,342.36 元，本案诉讼请求金额暂为 28,798,550.16 元）

(五) 诉讼事实与理由

原告在《起诉状》中称：

案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被告尚欠原告 26,528,435.44 元工程款未予支付。原告认为，被告欠付工程款的行为构成严重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

(六) 其他说明

2019 年 1 月 16 日，公司与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重庆市渝北区人民医院三级甲等医院建设项目室内装饰及环境景观等工程——弱电智能信息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分包合同》，约定：1.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将该重庆市渝北区人民医院三级甲等医院建设项目室内装饰及环境景观等工程——弱电智能信息化工程分包给公司；2.合同金额为 54,782,624.33 元。

为承包重庆市渝北区人民医院弱电智能信息化工程，重庆思源建筑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了《项目合作协议》约定：重庆思源建筑技术有限公司就项目进行商务洽谈、项目投标、工程施工、售后服务维修。

上述合同签署后，公司按约积极履行合同，努力推进相关合作事项，截至目前，公司与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未完成项目决算，客户回款推进缓慢。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自 2024 年 4 月 25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发生的其他尚未披露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金额合计约 2,196.18 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1.65%。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金额合计约 1,185.89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第三人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金额合计约 1,010.29 万元。以下仅单独列示涉案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以上案件，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立案时间/ 收到应诉 通知书的 时间	诉讼（仲裁） 基本情况	金额 （万元）	审理及判决情况	案号
1	2024/4/29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原告） 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被告）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048.01	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返还意向保证金人民币 1,000 万； 2、判令被告立即支付原告意向保证金利息损失 3、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费用由被告承担。	（2024） 闽 0128 财保 42 号、 （2024） 闽 0128 民初 2026 号
2	2024/5/30	龚强（原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被告） 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 中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三人） 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010.29	诉讼请求： 1、依法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10,102,864.72 元； 2、依法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3、本案的诉讼费用、鉴定费用等由被告承担。	（2024） 赣 0113 民初 6507 号
3	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137.88		
合计			2,196.18		

截至本公告日，除已披露诉讼、仲裁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上述案件部分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或尚未执行到位，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涉诉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并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应诉通知书》

特此公告。

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05月31日